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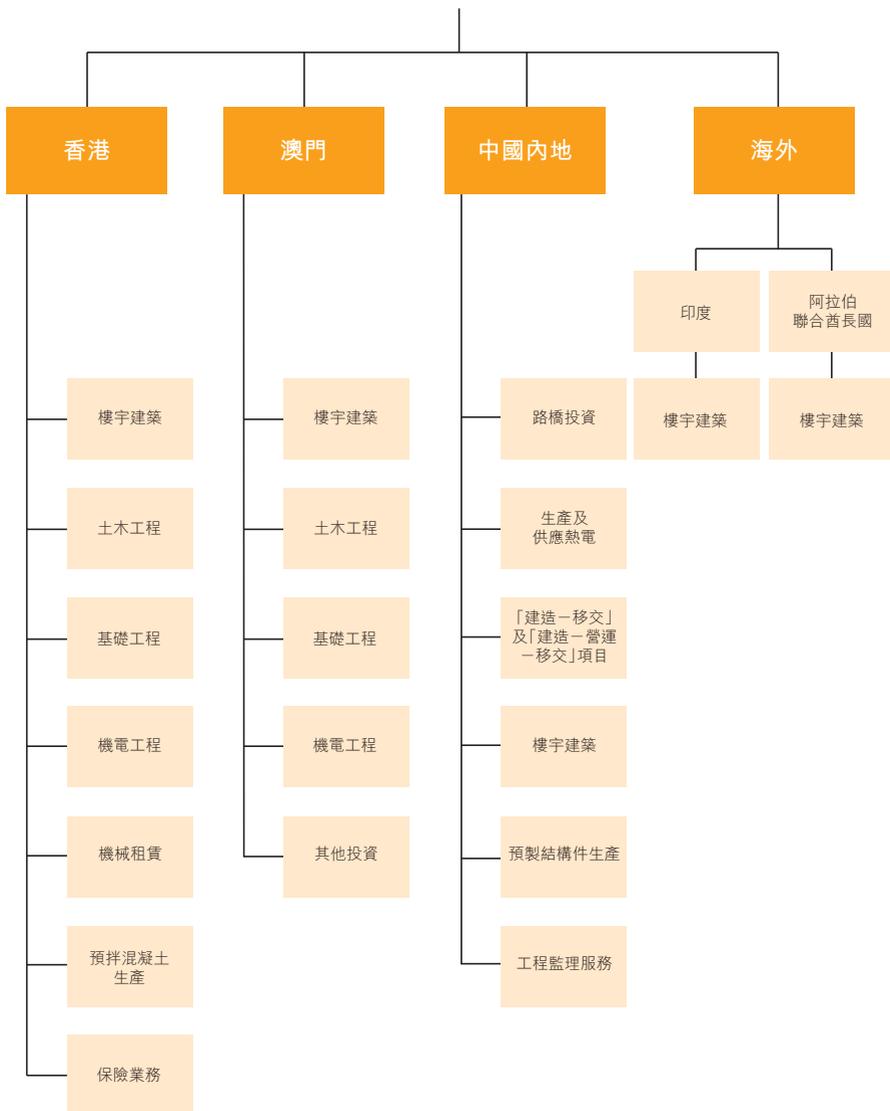
Stock Code 股份代號：03311

# 目錄 CONTENTS



2	公司業務架構	53	Corporate Structure
3	董事局及委員會	54	Board of Directors and Committees
4	公司資料	55	Corporate Information
5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56	Chairman's Statement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5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26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77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27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78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9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30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81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32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3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
3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84	Notes to the Condensed Financial Statements
44	其他資料	95	Other Information







## 董事局

###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孔慶平

### 名譽董事長(非董事局成員)

孫文傑

### 執行董事

周 勇(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毅鋒

張哲孫

周漢成

田樹臣

孔祥兆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 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何鍾泰(主席)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 薪酬委員會

孔慶平(主席)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 提名委員會

孔慶平(主席)

周 勇

張毅鋒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附註：

葉仲南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完結後退任執行董事。



# 公司資料

## 授權代表

孔慶平  
周 勇

## 公司秘書

謝瑞霞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28樓

##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03311

## 公司網頁

[www.csci.com.hk](http://www.csci.com.hk)

## 財務日誌

###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派發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 精耕細作 品牌經營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6.53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40.8%；實現營業額港幣60.7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1.5%；每股盈利為港幣20.06仙，較上年同期增加33.1%。

###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00仙，較上年同期增長20%。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世界經濟形勢更趨複雜，政治經濟不穩定因素及突發自然災難對復甦進程造成一定衝擊。今年上半年，本集團因應形勢變化，把握機遇，穩健開拓，基建投資與建築承包雙核心業務均取得良好成效。

### 市場形勢

香港建造業市場增長勢頭良好，內地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設力度加大，基礎設施投資也在穩步推進，集團密切關注市場形勢，積極、穩健地推進承建和基建投資業務的拓展。

香港經濟正全面復甦，「十大基建」正深入推進，私人建築工程市場也處於上升階段，香港建築市場已步入「黃金十年」。公司積極把握市場發展趨勢和節奏，抓住機會、規避風險，鞏固承建業務的規模優勢，進一步提升了在香港市場的競爭力。

#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 業務回顧(續)

### 市場形勢(續)

二零一一年澳門經濟繼續穩步增長，第一季生產總值增長逾20%。公司密切關注市場動態，積極參與市場競爭，業務拓展勢頭良好。

集團在內地繼續深化鞏固投資轉型戰略，集團基建投資與建築雙核心的戰略格局已經成型。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集團新簽重慶市合川區安置房和公共租賃房建造-移交(「BT」)項目、福建省漳州碧湖生態園基礎設施和安置房BT項目及山西省五盂(五台山至孟縣)高速BT項目。山西陽泉陽五高速公路(陽泉至孟縣段)建造-營運-移交(「BOT」)項目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正式收費運營，成為公司正式進入運營階段的第一個BOT項目，標誌著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基礎設施投資業務進入了新階段。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印度經濟復甦趨勢明顯，集團在平衡風險和盈利的前提下，審慎、積極地在印度市場開拓業務。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房地產和建築市場仍然低迷，集團在阿聯酋市場從二零零八年起不再承接新工程，繼續集中精力搞好在建項目的結算和商務管理。





## 業務回顧 (續)

### 企業管治

集團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透過董事局有效監察，強化與投資者溝通，及時發放相關信息，加深投資者對公司的認識和了解，促進企業管治水平持續提升。集團建立了完善的企業管治制度、內控、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機制，加強集團各專業決策小組職能和作用的發揮，及時調整策略，以確保公司高效運轉。

### 風險管理

持續深化落實專項管理小組對風險的全過程監控；堅持財務資金集中管理；堅持總部集中管理工程項目大宗材料、設備資產採購和調撥以及「三堂會審」機制。注重管控與效率的平衡，有效建立集團、所屬經營單元、項目三個層面風險管控的聯動機制，初步形成了針對風險識別、預警、防範及處置等環節的風險管理體系。定期召開各經營單元的季度經營例會，全面堅持落實總經理常務會議的集中決策機制和「三集中」管理模式，強化總部對人、財和物的管理功能，提升集團對工程與投資項目的風險管控能力。對於海外市場，集團密切留意當地市場經濟形勢，注重迴避市場風險以及貨幣匯率與利率風險。

#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 業務回顧(續)

### 財務管理

集團由總部實行財務集中統一管理及監控。集團堅持一貫審慎理財原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銀行存款為港幣72.66億元，總借款為港幣69.23億元，集團持有淨現金港幣3.43億元，資金充裕，財務狀況非常穩健。集團同時擁有充裕的已承諾而未動用的銀行借款及流動資金借款額度港幣25.74億元及擔保額度港幣45.91億元以滿足業務發展需求。

集團通過召開半年經濟活動分析會議、季度經營工作會議和專題財務工作會議，對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經營情況和制度建設等實施滾動修訂與評估，以確保各項業務的穩健拓展和經營。集團充分利用港澳與中國內地區域型平台實施相應的資金籌措與運作，加大總部與子公司在投融資方面的聯動力度，並通過加強成本管理、重視財務籌劃和注重資金時間價值等以提升財務管理水平，有效支持經營業務的拓展。

### 人力資源管理

集團全面推行全新的績效考核制度和職級制度，完善薪酬福利體系，修訂地盤承包責任制，研究投資項目承包責任制並逐步試行，加大人才招聘力度，進一步完善內部人才培養及晉升機制，加大香港承建向內地投資的人才輸送力度，增強人力資源保障能力。





## 業務回顧 (續)

### 資本運作

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順利完成供股集資，以每持有五股股份獲配一股供股股份的比例供股，共發行5.97億股供股股份，集資總額為港幣35.84億元。該項供股安排有效增強了公司的股本基礎，優化了總體財務結構，為集團在中國內地開展投資業務提供了強有力的資金保障。

### 社會責任

集團秉承既往的企業公民理念，在為股東創造利潤的同時，亦十分重視作為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顧客服務、環境保護和員工福利等因素。集團關懷社區、熱心公益，積極回饋社會。集團對工程質量、安全、環保一向非常重視，處於行業先進水平。集團廣泛應用低耗能、低碳和環境友好型綠色建築技術，起到了行業引領和示範作用。集團亦十分重視區域公司的本地化，為員工創造友好和諧的工作環境。

#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 業務回顧(續)

### 主要獎項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油塘四期商場地盤榮獲香港勞工處「2010至2011年香港建造業安全獎勵計劃」樓宇建造地盤(公營合約)金獎；佐敦谷·旺角等明渠覆蓋工程榮獲香港發展局「2010年度公德地盤嘉許計劃」公德地盤獎金獎及傑出環境管理獎金獎；九龍啟德1A公屋發展項目一及二期地盤榮獲香港職業安全健康局第十二屆「建造業安全分享會」最佳安全文化地盤金獎；以及香港環保署、職業安全健康局等部門頒發的其他獎項。

### 業務展望

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國際國內經濟運行中的不確定因素將進一步增加，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根據形勢變化做好應對措施。

### 市場形勢

隨著內地「十二五」規劃的啟動及深入實施，中央政府大力推行落實保障性住房建設目標，保障性住房建設將迎來一輪大發展，內地基礎設施建設也在進一步推進。雖然宏觀調控持續收緊貨幣政策，但保障性住房和基礎設施建設屬政策重點扶持及鼓勵行業，且經濟增長模式也會隨調控的深入得到優化調整。這為集團內地投資業務拓展提供了良好的發展機遇。





## 業務展望 (續)

### 市場形勢 (續)

香港經濟預期穩定，並繼續受益於內地經濟的發展，這將為香港經濟發展提供持續動力。十大基建及其他大型政府項目的進一步推出，為香港建築業提供了巨大的發展空間。澳門經濟持續增長，大型賭牌項目復工以及多項大型公共工程施工，建築市場前景被看好。

印度二零一一年基礎設施投資力度持續加大，而阿聯酋建築和房地產市場復甦仍需時日。

### 經營策略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慎微篤行、精築致遠**」的發展策略，積極應對國際國內複雜的經濟形勢，堅定目標，全力以赴，抓住機遇，化解風險，努力提升管理與保障水平，夯實基建投資與建築雙核心業務，有效提升集團的企業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堅定不移地保持並加強港澳業務規模的發展，充分發揮港澳一體化的協同效應。在香港市場，充分把握十大基建的黃金時機，確保香港最大承建商之一的地位。在港澳地區要繼續探索投資帶動承包的項目機會並爭取有所突破。

#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 業務展望(續)

### 經營策略(續)

以內地基礎設施建設和保障性住房作為投資重點，發揮集團的管理能力和優勢，緊密跟隨國家政策，積極、穩健地推動內地投資業務的發展。深化鞏固基建投資業務，積極拓展回報高、周轉快的項目，爭取更高的投資溢利，力爭將投資業務打造成驅動集團業績持續增長的強大基石。與此同時，注重集團業務類型的整合，根據市場情況，對提升集團市場價值的資本運作方式進行研究和探索。

海外市場，以盈利為導向，穩中求進，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積極研究和探索在印度等區域進行基建投資的可行性。

### 經營管理

集團從事建築主業三十餘年，已形成了獨特的競爭優勢和核心競爭力。集團非常注重推廣[5+3]工程管理模式，即進度、質量、成本、安全、環保5個要素及流程保證體系、過程保證體系、責任保證體系3個體系協調管理，積極開展項目均衡施工、精細化管理，加大綠色、低碳、環保科技應用，深化區域管理模式探索，加大風險管控和綜合稽核工作力度，進一步完善投資決策體系和投資管理制度，積極控制成本和優化現金流，創新融資模式，積極籌措資金，進一步完善和健全人力資源管理體系。





## 公司使命

本集團奉行「慎微篤行、精築致遠」，持續打造「中國建築」品牌優勢，專注細節，崇尚實幹，始終秉承「過程精品，樓樓精品」的專業精神，致力提供物超所值的卓越產品與服務，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提高競爭能力和股東價值，矢志打造長青基業。

## 致謝

藉此機會，本人謹此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忱幫助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的工作表現，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孔慶平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整體營業額為港幣70.85億元，源自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實體的營業額分別為港幣60.71億元及港幣10.14億元。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40.8%至港幣6.53億元。每股基本盈利上升33.1%至港幣20.06仙。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00仙，派息比率約為30%。

本集團實現按期增長40.8%，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深化在中國內地向基建投資業務轉型的戰略，致使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資產增至港幣236.18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6.79億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為港幣134.40億元，為流動負債之1.7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港幣86.55億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87.4%。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淨流入為港幣2.69億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200萬元)。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94.9%至港幣72.66億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完成的供股籌集(扣除費用前)約港幣35.84億元所得款項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從中介控股公司及一系內附屬公司收購兩家基建公司(「被收購公司」)。該等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合併事項，並已採用合併會計法，猶如被收購公司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經合併。

此外，本集團為與中介控股公司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投資共同控制實體的會計政策已於二零一零年從比例合併法轉為權益法。





## 整體表現 (續)

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以下分析所用數字乃以經重列的數字為準。

### (a) 營業額及毛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港幣 60.71 億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49.98 億元)，增幅為 21.5%，主要由於源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營業額較同期分別增長 49.5% 及 24.9%。惟源自海外市場的溢利則下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毛利港幣 5.86 億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5.29 億元)，而毛利率則為 9.6%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10.6%)。毛利率比去年同期輕微下跌，主要由於內地部份基建項目處於初步階段，於本期內貢獻了營業額而暫未計入毛利。以及從審慎出發，集團為迪拜已竣工項目作出了額外撥備港幣 6,500 萬元。

本集團採取建築與基建投資雙核業務。兩個業務的營業額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分別為港幣 48.46 億元及港幣 8.70 億元。

#### (i) 香港市場

期內，源自香港市場的營業額增加 49.5% 至港幣 41.27 億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7.60 億元)。毛利由港幣 1.84 億元增長至港幣 3.16 億元。香港市場依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整體營業額 68.0 %。

營業額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若干大型樓宇建築及土木工程項目於期內有理想的進展。因在建築期內提高營運效率、加強成本控制及成功與分判商合作，使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之 6.7% 增加至二零一一年之 7.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整體表現 (續)

### (a) 營業額及毛利 (續)

#### (ii) 中國內地市場

中國內地市場營業額貢獻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的比例約為30.6%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29.8%)。營業額增加24.9%至港幣18.60億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4.89億元)，惟毛利下降12.5%至港幣2.72億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11億元)。主要原因是：

- 傳統建築業務營業額由港幣4.53億元大幅增至港幣6.70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7.9%。由於期內幾個項目均進入其建築高峰期，整體營業額因而上升。
- 來自建造—營運—移交(「BOT」)項目的營業額包括在建階段的建築業務營業額以及營運階段的路費收入。隨著陽五高速公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建成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開始營運，陽五高速公路已於二零一一年由在建造階段轉為營運階段，確認收入的基準因而轉變。陽五高速公路於不足兩個月內貢獻路費收入港幣300萬元，而當該公路將來全面運作時，收入預期將會增長。

另一BOT項目—陽泉至娘子關高速公路(「陽泉高速公路」)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仍在初步建造階段。陽泉高速公路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貢獻建築業務營業額港幣4,500萬元。去年同期的建築業務營業額港幣7.64億元乃主要來自陽五高速公路。





整體表現 (續)

(a) 營業額及毛利 (續)

(ii) 中國內地市場 (續)

- 中國內地市場的基建項目投資營業額 (包括保障性住房項目) 錄得顯著的增長，由港幣 4,800 萬元增至港幣 8.22 億元，超過 17 倍增長。兩個現有項目—南昌大橋及武漢建造—移交 (「BT」) 項目繼續帶來穩定的回報。兩個在天津的保障性住房項目亦於期內取得顯著的進展。
- 熱電業務的營業額上升 9.3% 至港幣 2.45 億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25 億元)。供暖總面積較去年同期錄得溫和增長 9.6% 至 9,440,000 平方米。

中國內地市場整體毛利率由 20.9% 下跌至 14.6%，主要因為 BOT 項目已完成，於本期內由一個邊際利潤較高的建造階段轉為一個穩定營運的階段。然而，若干新承接的建築工程項目仍處於初步階段，於本期內貢獻大量營業額但並未於期內確認溢利，以致毛利下跌。基建項目保持了穩健的回報，本集團繼續探索較高利潤的基建項目投資的機會。

### 整體表現 (續)

#### (a) 營業額及毛利 (續)

##### (iii) 澳門市場

儘管源自澳門市場的營業額減少 12.0% 至港幣 8,200 萬元，其毛利貢獻卻有達 2 倍的明顯增幅，由同期的港幣 2,400 萬元增加至港幣 7,200 萬元。增幅主要源自以前年度竣工項目的滿意決算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內承接了大型樓宇建築合約，該等項目於本期內仍處於初步階段並有較少的營業額貢獻。繼全球整體經濟在二零一零年的好轉，澳門經濟已逐漸走出金融危機的陰霾，其經濟增長逐季加快。本集團將憑藉穩固的基礎和專長，繼續抓緊最佳時機，爭取在下半年承接新的項目。

##### (iv) 海外市場

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的大部分項目已竣工，而本集團並無承接新項目，並僅專注於管理現有項目的決算，以減低市場波動風險。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港幣 200 萬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6.56 億元）。

阿聯酋的經濟尚未從全球金融危機中復甦。雖然一個先前完成的項目決算成績理想，但為審慎理由，本集團於本期內作出了額外撥備，這造成了分部虧損港幣 6,300 萬元。





## 整體表現 (續)

### (b)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合作夥伴經營承建業務及基建項目投資，本期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主要來自南京二橋項目。於期內，源自共同控制實體的營業額及稅後溢利分別為港幣 10.14 億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10.19 億元)及港幣 2.20 億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04 億元)。

### (c)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 1.81 億元上升 23.2%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 2.23 億元。行政費用上升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以應付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擴充所致。此外，隨著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有較多建築項目動工，本集團的員工數目增加及薪酬水平上升，以挽留並吸引優秀員工及人才。

### (d) 財務費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港幣 9,800 萬元，較同期的港幣 400 萬元增加 2,339.0%。此乃主要由於增加銀行貸款及山西陽五高速公路 BOT 項目在二零一零年竣工後利息轉入損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整體表現(續)

#### (e)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20.06仙(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5.07仙)，增幅為33.1%。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溢利港幣6.53億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64億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254,550,000股(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3,077,024,000股)計算。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因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供股及於期內行使購股權而上升。

#### 企業財務

集團集中統一管理及監控財務、資金管理以及對外融資。本集團一貫堅持審慎理財原則。按本集團之財務政策，淨借貸率為40%以下。

####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72.66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7.28億元)。銀行存款貨幣組合表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港幣	48	41
人民幣	49	55
澳門葡幣	3	3
阿聯酋迪拉姆	—	1

香港以外地區的銀行存款主要供中國內地及澳門附屬公司營運之用。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貨幣對沖用途。





企業財務 (續)

流動資金 (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包括中介控股公司借款)到期情況詳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b>銀行借款</b>		
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341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	1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147	1,129
五年以上	1,771	1,739
	<b>5,261</b>	<b>2,880</b>
<b>中介控股公司借款</b>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662	2,470
	<b>1,662</b>	<b>2,470</b>
<b>借款合計</b>	<b>6,923</b>	<b>5,350</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淨額港幣3.43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借款港幣16.22億元)，已承諾但未動用貸款及營運資金融資港幣25.74億元及擔保額度港幣45.91億元，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滿足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市場業務發展機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企業財務 (續)

#### 融資信貸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經過三十多年的穩健經營，得到股東全力支持，並與香港及中國內地多間大規模銀行一直保持良好關係。期內，本集團安排了下列集資活動以為未來業務拓展提供足夠財務資源：

#### (i) 股本融資

本公司以供股形式籌集(扣除費用前)約港幣35.84億元。本集團配發597,364,659股普通股，以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港幣6.00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結果為可供額外認購之供股股份獲超額認購375倍。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完成供股。

#### (ii) 債務融資

於期內，本集團提取港幣20億元銀團貸款，其實際年利率1.55%乃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上1.35%附息，其到期日為二零一五年六月。

#### (iii) 項目融資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陽泉市陽五高速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獲得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泉市分行授予短期項目貸款人民幣2.80億元，為山西BOT項目提供資金。貸款以固定年利率5.94%附息。





## 企業財務 (續)

### 財務資源的運用

為有效利用財務資源，本集團緊緊抓住在中國內地的保障性住房項目及基建項目的良機，調整業務拓展策略，大力推進BT/BOT投資業務，相關工作已全面展開，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擴充發展優質基建投資組合方面，達到了重要里程碑。

- (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中建股份」）訂立合營協議，據此，雙方同意按40：60基準之比組成合營公司，以融資及建造位於山西省太原市太原南站前西廣場基礎建設及相關設施之BT項目，預計本集團應佔總合約額為港幣11.3億元。
- (ii)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集團成立全資附屬公司—重慶海建投資有限公司，為安置房及公共租賃房項目與當地政府簽訂一項以BT模式的建築協議，預計總投資金額約為港幣22.7億元。
- (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中建(漳州)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為基礎設施和安置房項目，與福建漳州政府簽訂一項以BT模式的建築協議，預計總投資金額約為港幣30.0億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企業財務 (續)

#### 財務資源的運用 (續)

- (iv) 本集團持續投資擴建陽泉陽五高速公路二期，總應佔合約額為港幣71.7億元，及於新購入的一個住宅區發展瀋陽熱電廠第五期，以增加產能。供暖面積預期會在未來幾年持續增加。
- (v)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集團就一項還遷安置房項目，與杭州市蕭山區政府簽訂一項以BT模式的建築協議，預計總應佔合約額約為港幣6.7億元。
- (v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集團為一項還遷安置房項目及基礎設施，與無錫市惠山區政府簽訂一項以BT模式的建築協議，預計總應佔合約額約為港幣19.8億元。

本集團將會審慎地尋求中國內地基建項目投資發展機會，務求在風險與契機之間取得平衡，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 匯率風險及相應對沖安排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經營業務，涉及不同外國貨幣，故此管理層密切留意外匯風險和不時檢討匯兌風險。

人民幣於報告期內不斷升值，管理層密切留意人民幣走勢，在有需要時會作出適當調整。澳門葡幣與港幣掛鈎，故此相對穩定。由於在阿聯酋的營運正在收縮及阿聯酋迪拉姆與美元掛鈎，故此，外匯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安排，且沒有參與金融衍生工具事務。





### 企業財務 (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政策處理信貸風險，給予業務夥伴之信貸乃按客戶之信譽及財務狀況而釐定。在建工程(不論在香港、澳門或海外)之主要客戶為當地政府、若干半官方機構及若干信譽良好的地產發展商。因此，本集團毋須承擔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 風險管理

繼續加大風險管控和綜合稽核工作力度，深化風險防範工作，提高風險防範意識，合理規避風險，以穩健、持續、高效、低風險為業務拓展和經營的原則，實現風險、資源、業務拓展之間的有效平衡，保證各項業務的順利進行。

進一步完善海外項目的風險管控體系，結合當地市場實際情況，對當地市場風險、法律風險、合約風險和業主情況進行詳細分析，改善風險預警能力及提升整體抗風險能力。

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確定投資策略，適時搭建中國內地投融資平臺，進一步強化投資隊伍建設、完善投資決策體系和投資管理制度。建立投資項目篩選、評估、建設、經營管理、退出、資本運作的制度流程，最大限度地防範投資風險。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b>營業額</b>			
集團營業額	3	<b>6,071,012</b>	4,997,73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	3	<b>1,013,655</b>	1,018,546
		<b>7,084,667</b>	6,016,283
集團營業額	3	<b>6,071,012</b>	4,997,737
營業成本		<b>(5,485,337)</b>	(4,468,941)
毛利		<b>585,675</b>	528,796
投資收入	5	<b>173,407</b>	24,395
其他收入		<b>38,272</b>	16,025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公平值改變之收益		<b>15,524</b>	-
行政費用		<b>(222,810)</b>	(180,941)
分銷及銷售費用		<b>(5,671)</b>	(892)
其他費用		<b>(672)</b>	(15,444)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b>8,241</b>	9,5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b>220,120</b>	203,667
財務費用		<b>(98,073)</b>	(4,021)
稅前溢利	6	<b>714,013</b>	581,131
所得稅費用	7	<b>(62,740)</b>	(73,228)
本期溢利		<b>651,273</b>	507,903
本期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b>652,953</b>	463,835
非控股權益		<b>(1,680)</b>	44,068
		<b>651,273</b>	507,903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b>20.06</b>	15.07
攤薄		<b>19.85</b>	14.66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本期溢利	<b>651,273</b>	507,903
其他全面收益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的匯兌差額	<b>65,488</b>	17,562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改變之虧損	<b>(18,825)</b>	(56,45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b>46,663</b>	(38,897)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b>697,936</b>	469,006
應佔本期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本公司股東	<b>699,616</b>	404,630
非控股權益	<b>(1,680)</b>	64,376
	<b>697,936</b>	469,006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34,593	1,454,445
投資物業		41,550	42,038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734,672	673,575
預付租金		176,009	172,2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7,951	34,55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402,379	2,350,893
無形資產		9,950	9,950
特許經營權		4,162,776	4,046,058
可供出售之投資		389,811	396,953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235,210	219,686
應收投資公司款		353,205	362,247
		<b>10,178,106</b>	<b>9,762,655</b>
<b>流動資產</b>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15,998	19,244
預付租金		4,322	4,236
存貨		176,298	117,711
待售物業		7,431	8,130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177,826	194,2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4,680,522	4,163,430
按金及預付款		423,810	282,94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		238,478	220,567
應收集團系內公司款		396,572	148,096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		18,881	17,863
可收回稅項		23,877	4,0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6,501	6,420
金融機構之存款		3,422	1,6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65,857	3,728,104
		<b>13,439,795</b>	<b>8,916,767</b>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b>595,030</b>	692,96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b>4,856,237</b>	4,116,911
已收按金及預收款	<b>520,231</b>	688,845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	<b>433,055</b>	326,041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款	<b>209,216</b>	958,60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	-	157,000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	<b>776,551</b>	1,130,294
應付一聯營公司款	<b>35,207</b>	49,245
應付稅項	<b>144,088</b>	112,362
銀行借款	<b>341,510</b>	-
	<b>7,911,125</b>	8,232,263
<b>流動資產淨值</b>	<b>5,528,670</b>	684,50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5,706,776</b>	10,447,159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89,669</b>	74,486
股本溢價及儲備	<b>8,565,758</b>	4,544,96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8,655,427</b>	4,619,450
非控股權益	<b>2,270</b>	3,950
<b>總權益</b>	<b>8,657,697</b>	4,623,400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b>245,175</b>	244,047
遞延稅項負債	<b>222,639</b>	228,813
銀行借款	<b>4,919,192</b>	2,880,362
中介控股公司借款	<b>1,662,073</b>	2,470,537
	<b>7,049,079</b>	5,823,759
	<b>15,706,776</b>	10,447,159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特殊儲備	資本撥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非控股權益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原列	73,864	2,351,306	(494,777)	337	4,952	4,388	101,870	13,003	2,249,839	4,304,782	-	4,304,782
共同控制合併的影響	-	-	(978,878)	-	-	-	40,027	-	143,895	(794,956)	154,164	(640,792)
重列	73,864	2,351,306	(1,473,655)	337	4,952	4,388	141,897	13,003	2,393,734	3,509,826	154,164	3,663,99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重列)	-	-	-	-	-	(56,459)	(2,746)	-	463,835	404,630	64,376	469,006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	115	1,239	-	-	(281)	-	-	-	-	1,073	-	1,073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所確認之金額	-	-	-	-	181	-	-	-	-	181	-	181
已付二零零九末期股息	-	-	-	-	-	-	-	-	(103,570)	(103,570)	-	(103,57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重列)	73,979	2,352,545	(1,473,655)	337	4,852	(52,071)	139,151	13,003	2,753,999	3,812,140	218,540	4,030,68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b>74,486</b>	<b>2,358,044</b>	<b>(1,473,655)</b>	<b>337</b>	<b>3,790</b>	<b>(4,877)</b>	<b>263,190</b>	<b>19,546</b>	<b>3,378,589</b>	<b>4,619,450</b>	<b>3,950</b>	<b>4,623,400</b>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6,825)	65,488	-	652,953	699,616	(1,680)	697,936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	248	2,682	-	-	(609)	-	-	-	-	2,321	-	2,321
供股所發行之普通股	14,935	3,569,253	-	-	-	-	-	-	-	3,584,188	-	3,584,188
發行股份之費用	-	(34,971)	-	-	-	-	-	-	-	(34,971)	-	(34,971)
已付二零一零末期股息	-	-	-	-	-	-	-	-	(215,177)	(215,177)	-	(215,177)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b>89,669</b>	<b>5,895,008</b>	<b>(1,473,655)</b>	<b>337</b>	<b>3,181</b>	<b>(23,702)</b>	<b>328,678</b>	<b>19,546</b>	<b>3,816,365</b>	<b>8,655,427</b>	<b>2,270</b>	<b>8,657,697</b>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特殊儲備源自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Zetson Enterpris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保險有限公司、中國海外保險顧問有限公司、COHL(澳門)實業有限公司、深圳中海建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公用設施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富天企業有限公司、Valu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陽泉市陽五高速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陽五高速」)及中國海外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科技」)之共同控制下之合併。此金額為收購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股本及減除已分派予前股東之差額。
- (b) 資本贖回儲備乃於股份回購註銷而引致已發行股本減少之金額。
- (c) 本集團之法定儲備乃指應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之附屬公司按有關法例成立之一般及發展基金儲備。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源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b>269,460</b>	11,630
源於(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b>39,208</b>	(335,309)
源於(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b>3,195,033</b>	(474,4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3,503,701</b>	(798,147)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3,728,104</b>	5,857,851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34,052</b>	32,073
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7,265,857</b>	5,091,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b>7,265,857</b>	5,091,777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列示，即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向中介控股公司及一集團系內公司收購陽泉市陽五高速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中國海外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被收購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的原則，該等收購被視為共同控制合併事項，猶如被收購公司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經合併。

此外，本集團為與控股公司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投資共同控制實體的會計政策已於二零一零年從比例合併法轉變為權益法。

合併被收購公司及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影響已於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及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相應地重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倘適用)除外。

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仕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沒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共同安排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計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集團營業額及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

集團營業額為建築工程合約收入、項目管理服務費收入、供應熱電收入、提供接駁服務收入、基建項目投資收入、路費收入、已收及應收本集團銷售予外部客戶之預制件、建築材料及瀝青，扣除退貨及折扣之淨額、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收入。

此外，本集團呈列其按比例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聯營公司的營業額並未計入。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集團營業額及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續)

本集團營業額及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b>5,528,112</b>	3,813,557
特許經營安排下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b>44,838</b>	764,131
項目管理服務費收入	<b>96,365</b>	131,504
供應熱電收入	<b>240,366</b>	220,879
提供接駁服務收入	<b>5,076</b>	3,728
基建項目投資收入	<b>42,836</b>	47,610
路費收入	<b>3,059</b>	-
銷售預制件、建築材料及瀝青	<b>56,831</b>	1,395
其他收入(附註)	<b>53,529</b>	14,933
集團營業額	<b>6,071,012</b>	4,997,73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	<b>1,013,655</b>	1,018,546
	<b>7,084,667</b>	6,016,283

附註：其他收入主要為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收入。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分部按滙報予經營決策者以決定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的資料，以主營業務營運的地區為基準－香港、中國地區（不包括港澳地區）、澳門及海外（包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印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呈列如下：

	營業額		毛利		分部業績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報告分部						
香港	4,126,955	2,759,724	315,624	184,157	263,053	130,606
中國地區	1,859,901	1,489,404	272,305	311,241	212,650	281,364
澳門	81,909	93,076	72,126	24,198	207,344	23,783
海外	2,247	655,533	(74,380)	9,200	(62,745)	(11,897)
綜合總額	6,071,012	4,997,737	585,675	528,796	620,302	423,856
未分攤企業費用					(65,578)	(58,671)
其他收入					13,477	6,754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公平值 改變之收益					15,524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8,241	9,5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220,120	203,667
財務費用					(98,073)	(4,021)
稅前溢利					714,013	581,131
所得稅費用					(62,740)	(73,228)
本期溢利					651,273	507,903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 5. 投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0,343	9,296
債權證券	2,037	2,034
應收投資公司估算利息	2,551	7,145
應收貸款	11,860	—
	<b>36,791</b>	18,475
來自可供出售之投資股息收入	<b>136,616</b>	5,920
	<b>173,407</b>	24,395

### 6.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稅前溢利已扣除：		
折舊	41,209	32,856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22,248	—





##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本期稅項：		
香港	26,767	2,296
其他司法權區	49,682	62,386
	<b>76,449</b>	64,682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28,608)	2,204
其他司法權區	8,879	—
	<b>(19,729)</b>	2,204
遞延稅項：		
本期	6,020	6,342
本期所得稅費用	<b>62,740</b>	73,228

本期及去年同期香港所得稅乃以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費用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了在過渡條例下該等享有優惠稅率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 24% (二零一零年：22%)，本公司在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法定稅率是 25%。



##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期內已確認之分配股息：		
二零一零年末期，已付每股 港幣6.00仙(二零零九年末期： 港幣3.50仙)	<b>215,177</b>	103,570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00仙(二零一零年：港幣5.00仙)。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b>盈利</b>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b>652,953</b>	463,835





9. 每股盈利(續)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重列)
<b>股份數量</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254,550</b>	3,077,024
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b>35,091</b>	86,22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289,641</b>	3,163,24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完成之供股影響。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已作出追溯性的調整以反映該供股之影響。

下表總結了合併被收購公司及供股對二零一零年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基本 盈利之影響 港仙	對每股攤薄 盈利之影響 港仙
合併前呈報之數字	<b>13.58</b>	<b>13.21</b>
就轉讓被收購公司控股權及供股之調整	<b>1.49</b>	<b>1.45</b>
合併及供股後重列	<b>15.07</b>	<b>14.66</b>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使用約港幣243,127,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160,502,000元)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報告日之貿易應收款(減去壞賬預提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賬齡		
0-30日	<b>2,233,358</b>	1,893,809
31-90日	<b>286,081</b>	312,869
90日以上	<b>452,768</b>	454,551
	<b>2,972,207</b>	2,661,229
應收保固金	<b>1,138,177</b>	1,014,650
其他應收款	<b>570,138</b>	487,551
	<b>4,680,522</b>	4,163,430

除建築項目的應收款按有關協議規定之期限收回外，本集團概括地給予貿易客戶不多於90日(二零一零年：90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約一年後償還。一年後到期的應收保固金為港幣516,789,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14,326,000元)。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報告日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賬齡		
0-30日	<b>2,226,537</b>	1,834,841
31-90日	<b>1,142,910</b>	994,004
90日以上	<b>546,421</b>	427,148
	<b>3,915,868</b>	3,255,993
應付保固金	<b>940,369</b>	860,918
	<b>4,856,237</b>	4,116,911

貿易及建築工程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60日(二零一零年：60日)。一年後到期的應付保固金為港幣427,596,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29,299,000元)。

## 13.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股本為港幣89,669,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4,486,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按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每持有五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完成以每股供股股份港幣6.00元的認購價進行的供股，因而發行597,364,659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的普通股，扣除港幣34,971,000元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為港幣3,584,188,000元。所得現金款項淨額港幣14,935,000元及港幣3,569,253,000元分別記入股本及股份溢價儲備。新股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期內，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為港幣248,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15,000元)。

###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00仙(二零一零年：每股港幣5.00仙)，給予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寄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獲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不予辦理股份之轉讓登記。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間
		於201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2011年5月 供股前行使	因2011年5月 供股而 作出調整	2011年5月 供股後行使			
<b>類別I：</b>								
<b>董事</b>								
孔慶平	14.09.2005	3,160,834	-	128,014	-	3,288,848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周勇	14.09.2005	1,843,820	921,910	37,337	-	959,247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張毅鋒	14.09.2005	58	-	3	-	61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張哲孫	14.09.2005	395,104	-	16,002	411,106	-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周漢成	14.09.2005	614,606	-	24,892	-	639,498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何鍾泰	14.09.2005	878,010	-	35,55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李民橋	14.09.2005	878,010	-	35,55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梁海明	14.09.2005	878,010	-	35,55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李承仕	14.09.2005	878,010	-	35,55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b>所有董事</b>		9,526,462	921,910	348,484	411,106	8,541,930		
<b>類別II：</b>								
<b>員工</b>								
員工	14.09.2005	33,241,839	1,668,217	1,270,198	45,678	32,798,142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b>類別III：</b>								
<b>顧問</b>								
顧問	14.09.2005	25,351,850	6,873,126	756,922	-	19,235,646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b>總計</b>		68,120,151	9,463,253	2,375,604	456,784	60,575,718		



## 其他資料 (續)

### 購股權 (續)

附註：

- 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授出及每股購股權行使價為港幣0.2254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的行使價為每購股權港幣1.03元。緊隨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的公開發售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99元。緊隨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的股份拆細獲批准，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475元。緊隨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的供股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345元。緊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的供股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254元)。歸屬期為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及行使期為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可每年行使20%(「上限」)。未行使之上限部分(如有)可於餘下行使期行使，而將不會納入計算相關年度的上限，且其可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予以悉數行使。期內並沒有取消及失效之購股權。
-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如下：

購股權行使日期	行使購股權之數目	本公司股份在 緊接行使日期之前 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幣)
12.01.2011	219,502	7.4963
25.01.2011	2,458,426	7.7187
10.02.2011	3,922,677	7.6080
28.02.2011	632,167	7.3826
04.03.2011	131,701	7.3477
18.04.2011	2,010,979	7.3133
09.05.2011	87,801	7.3527
22.06.2011	456,784	7.4905
	<hr/>	
	9,920,037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a) 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持有相關 股份之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sup>3</sup>
	個人權益 <sup>1</sup>	購股權 <sup>2</sup>		
孔慶平	3,060,400	3,288,848	6,349,248	0.177
周 勇	5,073,780	959,247	6,033,027	0.168
張毅鋒	696,000	61	696,061	0.019
張哲孫	2,405,872	-	2,405,872	0.067
周漢成	3,955,640	639,498	4,595,138	0.128
田樹臣	5,136,111	-	5,136,111	0.143
孔祥兆	581,584	-	581,584	0.016
何鍾泰	-	913,569	913,569	0.025
李民橋	-	913,569	913,569	0.025
梁海明	-	913,569	913,569	0.025
李承仕	-	913,569	913,569	0.025

附註：

1. 此代表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之權益。
2. 此代表於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的權益，由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並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予以認購相關普通股股份(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一節)。
3.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3,586,743,521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 其他資料 (續)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續)

#### (b)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海外發展」)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之數目		持有相關股份之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sup>3</sup>
	個人權益 <sup>1</sup>	家屬權益	購股權 <sup>2</sup>	總計	
孔慶平	7,435,760	-	1,359,334	8,795,094	0.108
張哲孫	205,713	400 <sup>4</sup>	-	206,113	0.003
孔祥兆	10,000	-	97,095	107,095	0.001

附註：

1. 此代表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之權益。
2. 此代表於中國海外發展購股權的權益，由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並根據中國海外發展之購股權計劃予以認購相關普通股股份（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一節）。
3.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海外發展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8,172,519,077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4. 該400股之權益乃由張哲孫先生之配偶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 (a) 本公司

####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載於本報告「購股權」一節內。

### (b) 相聯法團－中國海外發展

####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中國海外發展向董事授出可認購中國海外發展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孔慶平	18.06.2004	18.06.2005至17.06.2014	1.118	1,359,334	0.017
孔祥兆	18.06.2004	18.06.2005至17.06.2014	1.118	97,095	0.001

附註：\*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海外發展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8,172,519,077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除上文購股權之披露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集團系內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取利益。



## 其他資料 (續)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內記載，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有關權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普通股之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sup>1</sup>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海外集團」)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61.862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sup>3</sup> (「中國建築股份」)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61.862
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 <sup>4</sup> (「中建總」)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61.862

附註：

1.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3,586,743,521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2. 中國海外集團持有合共2,218,813,659股，其中2,122,675,308股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而餘下的96,138,351股為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 中國海外集團為中國建築股份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條例中國建築股份被視為擁有中國海外集團直接持有2,218,813,659股的權益。
4. 中建總持中國建築股份54.07%，因此，根據證券條例中建總被視為擁有中國建築股份間接持有2,218,813,659股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任何其他有關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證券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之規定。

##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2 條之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超過百分之八之資產百分比率。聯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載列如下：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6,937
流動資產	716,921
流動負債	(724,024)
<b>淨負債</b>	<b>(166)</b>
儲備	(166)
<b>權益總額</b>	<b>(166)</b>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該等無法團地位之聯屬公司之累計應佔虧損為港幣 74,000 元。

## 其他資料 (續)

### 賬目審閱

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董事資料變動

自二零一零年年報刊發日期之後，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孔祥兆先生

- 被委任為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李承仕先生 金紫荊星章、OBE、太平紳士

- 被委任為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8樓

28th Floor, China Overseas Building  
139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23 7888  
傳真 Fax : 2865 5939  
網頁 Website: [www.csci.com.hk](http://www.csci.com.hk)

